

聚焦项目攻坚 统筹办好群众身边事

本报讯(记者 查嘉琪)9月16日,记者从市政府新闻办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了解到,2026年,淮南市统筹实施省级30项民生实事、市级10项人大代表票决民生实事,坚持以人民为中心,聚焦群众急难愁盼,尽力而为、量力而行,扎实推动民生项目落地见效,全力打造普惠共享、群众满意的民心工程。截至8月底,全市民生实事推进平稳有序,部分重点项目提前完成年度目标。

全市30项民生实事计划总投资33.13亿元,覆盖就业、社保、救助等十大领域。截至8月末,全市30项民生实事40个指标中,“三公里”就业圈建设等15项指标如期完成年度任务,农村妇女“两癌”筛查等25项指标按时进度稳步推进。各领域惠民成果持续显现:累计为588名符合条件的高校毕

业生发放求职补贴88.2万元,建成6个“三公里”就业圈服务站点;建成6个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、43所农村幸福院;完成129间中小学教室光环境提质改造;有序实施110个城镇老旧小区改造;实现全市660所学校食堂“互联网+AI+明厨亮灶”智慧监管全覆盖。

市级10项人大代表票决民生实事,经民意征集、科学论证、市人代会票决确定,计划总投资31.3亿元。目前,住宅小区老年活动中心、中小学教室空调安装2个项目已竣工投用。城乡供水提升、国省干道改造、黑臭水体治理、街头游园建设、老旧小区提质、淮河老街风貌提升、高标准农田建设等8个项目稳步推进,已建成便民游园38处,完成高标准农田改造12.51万亩,城乡基础设施和人居

环境持续改善。

我市建立高位统筹、协同联动工作机制,市委、市政府主要领导牵头部署、常态化督办,严格落实月度会商制度,对所有民生项目实行清单化、项目化、节点化管理,细化项目台账和施工节点,保障项目规范高效推进。市民生办联合督查部门采取“四不两直”方式开展常态化督导,邀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民生监督员参与监督评议,及时整改突出问题,推动项目提质增效。

下一步,市发改委将持续发挥牵头统筹作用,压实工作责任、强化部门联动,紧盯剩余项目进度,破解建设堵点难点,严把工程质量与安全关口,全力推动年度民生实事高标准落地收官,持续增进民生福祉,切实提升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厚植民政温度 守牢民生保障底线

本报讯(记者 查嘉琪)9月16日,记者从市政府新闻办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了解到,2026年,淮南市民政局聚焦社会救助、养老服务、殡葬改革等重点领域,扎实推进年度民生实事,精准帮扶特殊困难群体,健全养老、殡葬公共服务体系,持续提升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。

扎实筑牢困难群体兜底保障防线,紧盯低保对象、特困人员、重度残疾人等重点群体,严格落实各项社会救助政策。今年以来,累计为92.6万人次困难群众发放救助保障金5.7亿元,帮扶困难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823人,完成207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,切实改善特殊群体居家生活条件。健全社会救助主动发现、动态监测、快速响应机制,及时将遭遇突发变故、生活陷入困境的群众纳入救助范围,兜牢兜实基本民生底线。

持续健全城乡养老服务体系,织密社区、农村两级养老服务网络。今年新增6个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、43所农村幸福院,为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、助餐助娱、托管陪护等便民服务。市级人大票决民生实事项目中,24个住宅小区老年活动中心已全部竣工投用,有效补齐社区养老文娱设施短板,丰富老年群体精神文化生活。

稳步推进城乡公益性公墓建设,保障群众“逝有所安”。今年以来,潘集区架河镇公益性公墓已竣工投用,贺疃镇、凤台县丁集镇公墓项目有序推进,寿县7个乡镇公墓全部开工建设,毛集实验区毛集镇公墓预计9月投用。我市创新林地墓地复合利用模式,曹庵镇公益性公墓获评全省林地使用备案试点,推广“林墓共生”节地生态安葬模式,墓区绿化率达80%以上。

全面落实惠民殡葬政策。自今年2月起,我市对本市户籍居民免除遗体接运、冷藏、火化、骨灰寄存四项基本殡葬服务费用,累计为4963名逝者减免费用361.5万元。同步落实生态安葬补助政策,对选择不保留骨灰安葬的群众,按每人800元标准发放一次性补助,严格执行政府定价管理,坚守公益性公墓公益属性。

下一步,市民政局将加快在建公墓项目建设进度,持续优化养老服务供给,推进社会救助精准规范提质,深化殡葬惠民改革,健全普惠均等的民政公共服务体系,切实把民生实事办实办好、惠及于民。

聚力财政保障 推动惠民资金落地见效

本报讯(记者 查嘉琪)9月16日,记者从市政府新闻办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了解到,2026年,淮南市财政局坚持节用裕民、为民理财,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,全市八成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用于保障基本民生,通过拓宽筹资渠道、提速资金拨付、做实绩效管理,全力保障各项民生实事落地见效。

2026年,全市30项民生实事计划投资33.13亿元,1至8月累计下达资金26.15亿元,执行进度78.9%;10项市级人大票决民生实事计划投资34.2亿元,累计下达资金26.6亿元,执行进度77.8%,资金拨付整体进度符合年度时序进度。

资金筹措方面,我市严格落实党政机关“过紧日子”要求,从严压减一般性支出,严控非刚性、非重点支出,盘活整合存量财力,优先保障民生领域投入。积极抢抓上级政策机遇,主动争取中央、省级转移支付,持续拓宽民生资金保障渠道。严格落实民生支出优先保障机制,将各类民生实事资金足额纳入年度预算,扎实兜牢普惠性、基础性、兜底性民生保障底线。

资金拨付调度方面,市财政局健全部门协同联动机制,开通民生资金拨付“绿色通道”,确保上级及本级配套资金及时足额拨付至项目实施单位。建立民生资金动态监测、跟踪调度、督导考核常态化机制,精准调度国库库款,督促项目单位加快实施进度、形成实物工作量,推动惠民资金精准直达、政策红利充分释放。

资金监管绩效方面,我市牢固树立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理念,对照审计、巡视巡察反馈问题,持续健全民生资金管理制度体系,规范预算评审、资金拨付、日常监管全流程。细化项目绩效目标,压实绩效管理主体责任,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,构建全方位、全过程资金监管体系,严防资金闲置沉淀、挤占挪用等问题,确保民生资金专款专用、发挥实效。

下一步,市财政局将持续优化财政资源配置,加快资金拨付兑现进度,深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,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,全力保障民生实事高标准落地,持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